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6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》

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，计划与控股子公司共同开展票据池业务，共享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资产池额度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安彩新材料有限公司、许昌安彩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伏玻璃生产线陆续投产，生产业务增加。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将部分包装、装卸等生产辅助业务外包给省人才集团，由省人才集团组织人员完成外包业务。具体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《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9 日